



# 粮食和农业植物、水生、森林遗传资源和生物多样性国家联络点及粮食和农业动物遗传资源国家协调员职责范围草案模板

粮食和农业植物、水生和森林遗传资源和生物多样性国家联络点以及动物遗传资源国家协调员是与粮农组织及其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遗传委）就各自遗传资源或生物多样性组成部分相关工作进行沟通的国家联络点，在国家层面发挥协调作用，职责包括为遗传委开展的全球评估编写参考意见，并酌情实施和监测《全球行动计划》及其他相关文书。

国家联络点/协调员的职责范围包括：

- 响应遗传委要求和遗传委附属机构及粮农组织的建议，包括酌情协调国家层面利益相关方联合响应；
- 就遗传委全球评估的国家意见编写进行协调（国别报告）
- 在技术和政策层面酌情支持和促进国家实施《全球行动计划》及其他相关文书，包括酌情制定或审议国家战略和行动计划及其他相关部门和跨部门政策和计划，建立或加强国家利益相关方网络；
- 酌情就国家意见编写进行协调，以便监测《全球行动计划》及其他相关文书执行情况；
- 酌情协调遗传资源和生物多样性组成部分相关国家数据的收集和管理（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监测数据），并通过适当信息系统在全球层面报告和管理这些数据；
- 酌情协调遗传委相关附属机构会议的国家筹备工作，包括确保及时告知利益相关方（部委官员、技术专家、生产者组织、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等）会议日期和议程，征询利益相关方意见，并视需举行利益相关方磋商。
- 酌情协调参加遗传委、遗传委附属机构或粮农组织会议、磋商和评估进程的专家和利益相关方人选；
- 为遗传委相关附属机构主席团提供支持，确保国家和区域两级之间进行有效双向沟通；
- 加强与他国遗传委国家联络点和其他国家联络点/协调员之间的联系，促进机构间和跨部门沟通与合作；
- 酌情与他国的国家联络点/协调员以及区域联络点和网络合作，促进部门和跨部门工作，特别是遗传委的工作和遗传委所制定文书的实施；
- 酌情支持并促进为政府官员、生产者、媒体和公众等利益相关方编制有关遗传资源和生物多样性组成部分及其对粮食安全和农村发展贡献的宣传材料。